



(12)发明专利申请

(10)申请公布号 CN 105827842 A

(43)申请公布日 2016.08.03

(21)申请号 201610187415.3

(22)申请日 2016.03.29

(71)申请人 乐视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 100025 北京市朝阳区姚家园路105号
3号楼10层1102

申请人 乐视移动智能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72)发明人 王璟瑶

(74)专利代理机构 北京汇思诚业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11444

代理人 王刚 龚敏

(51)Int. Cl.

H04M 1/725(2006.01)

G06F 21/32(2013.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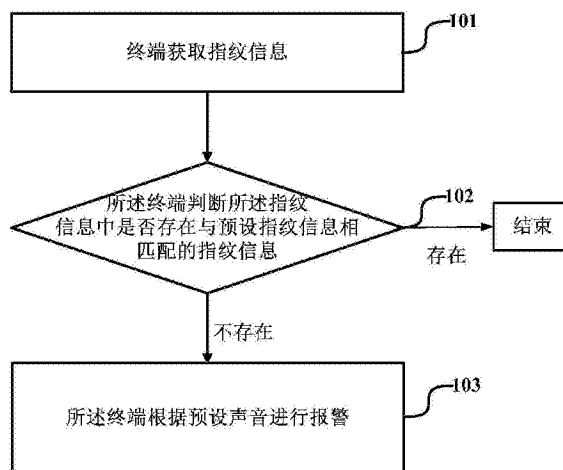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5页 附图2页

(54)发明名称

一种报警方法和终端

(57)摘要

本发明实施例提供一种报警方法,所述方法包括:终端获取指纹信息;所述终端判断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如果不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所述终端根据预设声音进行报警。本发明实施例中可以判断当前终端持有者是否为非法用户,并且在非法用户持有终端时可以发出警报来通知合法用户,降低了终端被偷盗的风险。



1. 一种报警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方法包括:
终端获取指纹信息;
所述终端判断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
如果不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所述终端根据预设声音进行报警。
2. 如权利要求1所述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终端获取的所述指纹信息为接触所述终端的所有指纹的所述指纹信息。
3. 如权利要求2所述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终端判断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具体包括:
所述终端判断所有指纹的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至少一个与所述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
4. 如权利要求1所述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终端获取的所述指纹信息为所述终端在任意表面获取到的所述指纹信息。
5. 如权利要求1所述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预设指纹信息中至少包含用户左手上的一个指纹信息和/或右手上的一个指纹信息;
所述预设指纹信息中至少包含一个用户的指纹信息。
6. 一种终端,其特征在于,所述终端包括:
获取模块,用于获取指纹信息;
判断模块,用于判断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
报警模块,如果不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用于根据预设声音进行报警。
7. 如权利要求6所述终端,其特征在于,所述获取模块获取的所述指纹信息为接触所述终端的所有指纹的所述指纹信息。
8. 如权利要求7所述终端,其特征在于,所述判断模块,具体用于:
判断所有指纹的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至少一个与所述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
9. 如权利要求6所述终端,其特征在于,所述获取模块获取的所述指纹信息为所述获取模块在所述终端的任意表面获取到的所述指纹信息。
10. 如权利要求6所述终端,其特征在于,所述预设指纹信息中至少包含一个用户左手上的一个指纹信息和/或右手上的一个指纹信息;
所述预设指纹信息中至少包含一个用户的指纹信息。

一种报警方法和终端

技术领域

[0001] 本发明涉及通信技术领域,尤其涉及一种报警方法和终端。

背景技术

[0002] 当前手机偷到经常发生,当用户发现手机被偷时已经为时已晚。

[0003] 在实现本发明的过程中,发明人发现现有技术至少存在如下问题:

[0004] 手机无法判断当前持有者是否为合法用户,并且手机也无法在非法用户持有是做出报警。

发明内容

[0005] 有鉴于此,本发明实施例提供一种报警方法和终端,用以解决现有技术中手机无法判断当前持有者是否为合法用户,以及无法在非法用户持有是做出报警的问题。

[0006] 为实现上述发明目的,一方面,本发明实施例提供了一种报警方法,所述方法包括:

[0007] 终端获取指纹信息;

[0008] 所述终端判断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

[0009] 如果不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所述终端根据预设声音进行报警。

[0010] 如上所述的方面和任一可能的实现方式,进一步提供一种实现方式,所述终端获取的所述指纹信息为接触所述终端的所有指纹的所述指纹信息。

[0011] 如上所述的方面和任一可能的实现方式,进一步提供一种实现方式,所述终端判断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具体包括:

[0012] 所述终端判断所有指纹的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至少一个与所述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

[0013] 如上所述的方面和任一可能的实现方式,进一步提供一种实现方式,所述终端获取的所述指纹信息为所述终端在任意表面获取到的所述指纹信息。

[0014] 如上所述的方面和任一可能的实现方式,进一步提供一种实现方式,所述预设指纹信息中至少包含用户左手上的一个指纹信息和/或右手上的一个指纹信息;

[0015] 所述预设指纹信息中至少包含一个用户的指纹信息。

[0016] 本发明实施例中通过获取指纹信息;判断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如果不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所述终端根据预设声音进行报警。本发明实施例中可以判断当前终端持有者是否为非法用户,并且在非法用户持有终端时可以发出警报来通知合法用户,降低了终端被偷盗的风险。

[0017] 为实现上述发明目的,另一方面,本发明实施例还提供一种终端,所述终端包括:

[0018] 获取模块,用于获取指纹信息;

[0019] 判断模块,用于判断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

息；

[0020] 报警模块,如果不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用于根据预设声音进行报警。

[0021] 如上所述的方面和任一可能的实现方式,进一步提供一种实现方式,所述获取模块获取的所述指纹信息为接触所述终端的所有指纹的所述指纹信息。

[0022] 如上所述的方面和任一可能的实现方式,进一步提供一种实现方式,所述判断模块,具体用于:

[0023] 判断所有指纹的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至少一个与所述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

[0024] 如上所述的方面和任一可能的实现方式,进一步提供一种实现方式,所述获取模块获取的所述指纹信息为所述获取模块在所述终端的任意表面获取到的所述指纹信息。

[0025] 如上所述的方面和任一可能的实现方式,进一步提供一种实现方式,所述预设指纹信息中至少包含一个用户左手上的一个指纹信息和/或右手上的一个指纹信息;

[0026] 所述预设指纹信息中至少包含一个用户的指纹信息。

[0027] 本发明实施例中通过获取模块获取指纹信息;判断模块判断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如果不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报警模块根据预设声音进行报警。本发明实施例中可以判断当前终端持有者是否为非法用户,并且在非法用户持有终端时可以发出警报来通知合法用户,降低了终端被偷盗的风险。

附图说明

[0028] 为了更清楚地说明本发明实施例或现有技术中的技术方案,下面将对实施例或现有技术描述中所需要使用的附图作一简单地介绍,显而易见地,下面描述中的附图是本发明的一些实施例,对于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来讲,在不付出创造性劳动性的前提下,还可以根据这些附图获得其他的附图。

[0029] 图1为本发明实施例中的一种报警方法流程图;

[0030] 图2为本发明实施例中的一种终端的结构示意图。

具体实施方式

[0031] 为了更好的理解本发明的技术方案,下面结合附图对本发明实施例进行详细描述。

[0032] 应当明确,所描述的实施例仅仅是本发明一部分实施例,而不是全部的实施例。基于本发明中的实施例,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在没有作出创造性劳动前提下所获得的所有其它实施例,都属于本发明保护的范围。

[0033] 在本发明实施例中使用的术语是仅仅出于描述特定实施例的目的,而非旨在限制本发明。在本发明实施例和所附权利要求书中所使用的单数形式的“一种”、“所述”和“该”也旨在包括多数形式,除非上下文清楚地表示其他含义。

[0034] 应当理解,本文中使用的术语“和/或”仅仅是一种描述关联对象的关联关系,表示可以存在三种关系,例如,A和/或B,可以表示:单独存在A,同时存在A和B,单独存在B这三种情况。另外,本文中字符“/”,一般表示前后关联对象是一种“或”的关系。

[0035] 取决于语境,如在此所使用的词语“如果”可以被解释成为“在……时”或“当……时”或“响应于确定”或“响应于检测”。类似地,取决于语境,短语“如果确定”或“如果检测(陈述的条件或事件)”可以被解释成为“当确定时”或“响应于确定”或“当检测(陈述的条件或事件)时”或“响应于检测(陈述的条件或事件)”。

[0036] 实施例一

[0037] 为了解决现有技术中手机无法判断当前持有者是否为合法用户,以及无法在非法用户持有是做出报警的问题,本发明实施例一提出了一种报警方法,具体如图1所示,所述方法可包括以下步骤:

[0038] 步骤101,终端获取指纹信息。

[0039] 需要说明的是,本发明实施例中所涉及的终端可以包括但不限于个人计算机(Personal Computer,PC)、个人数字助理(Personal Digital Assistant,PDA)、无线手持设备、平板电脑(Tablet Computer)、手机、MP3播放器、MP4播放器等。其中,所述终端的任一表面都可以获取指纹信息,所述任一表面包括:终端的边框、正反面和实体功能按键的任意表面位置。

[0040] 具体的,所述终端的任一表面都可以获取指纹信息是为了保证无论用户接触到终端的任意位置都可以获取指纹信息,获取的指纹信息可以是一个手指的全部指纹信息或部分指纹信息,获取的是全部指纹信息还是部分指纹信息是根据获取的指纹确定的,例如:当通过终端边框手持终端时获取的指纹信息为部分指纹信息,当手指与正反面不是完全接触时获取的也是部分指纹信息。

[0041] 所述终端获取的所述指纹信息为接触所述终端的所有指纹的所述指纹信息。

[0042] 具体的,获取接触所述终端的所有指纹的所述指纹信息是为了更加准确的判断当前持有终端的用户是否为合法用户。

[0043] 所述终端获取的所述指纹信息为所述终端在任意表面获取到的所述指纹信息。

[0044] 具体的,获取的所述指纹信息为所述终端在任意表面获取到的所述指纹信息是为了保证无论通过何种方式手持终端,终端都可以获取持有者的指纹,避免了由于部分表面无法获取指纹而无法判断当前持有者是否为合法用户。

[0045] 步骤102,所述终端判断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如果不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则执行步骤103,如果存在,则结束流程。

[0046] 具体的,预设指纹信息为合法用户的指纹信息,这样可以根据预设指纹信息判断终端持有者是否为合法用户。

[0047] 所述终端判断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具体包括:

[0048] 所述终端判断所有指纹的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至少一个与所述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

[0049] 具体的,当获取的指纹信息为多个指纹信息时,只要其中一个指纹信息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那么就是合法用户。并且如果获取的指纹信息时一个手指的部分指纹信息,那么则判断该部分指纹信息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即通过该部分指纹信息也可以判断持有终端的用户是否为合法用户,这样可以使合法用户无论以任何方式持有终端都能避免误

报警。

[0050] 所述预设指纹信息中至少包含用户左手上的一个指纹信息和/或右手上的一个指纹信息；

[0051] 所述预设指纹信息中至少包含一个用户的指纹信息。

[0052] 具体的,为了避免误报警在设置预设指纹信息时可以同时存储一个合法用户的左手和右手上的至少一个指纹,或者是只存储一只手的至少一个指纹,具体情况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并且,预设指纹信息中可以包含多个合法用户,只要预设指纹信息中存储的指纹信息对应的用户都为合法用户。

[0053] 步骤103,所述终端根据预设声音进行报警。

[0054] 本发明实施例中通过获取指纹信息;判断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如果不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所述终端根据预设声音进行报警。本发明实施例中可以判断当前终端持有者是否为非法用户,并且在非法用户持有终端时可以发出警报来通知合法用户,降低了终端被偷盗的风险。

[0055] 实施例二

[0056] 本发明实施例二进一步给出实现上述方法实施例中各步骤及方法的终端实施例,如图2所述,其为本发明实施例二所提供的终端的设置方块图,所述终端包括:

[0057] 获取模块21,用于获取指纹信息;

[0058] 判断模块22,用于判断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

[0059] 报警模块23,如果不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用于根据预设声音进行报警。

[0060] 所述获取模块获取的所述指纹信息为接触所述终端的所有指纹的所述指纹信息。

[0061] 所述判断模块,具体用于:

[0062] 判断所有指纹的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至少一个与所述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

[0063] 所述获取模块获取的所述指纹信息为所述获取模块在所述终端的任意表面获取到的所述指纹信息。

[0064] 所述预设指纹信息中至少包含一个用户左手上的一个指纹信息和/或右手上的一个指纹信息;

[0065] 所述预设指纹信息中至少包含一个用户的指纹信息。

[0066] 本发明实施例未详细描述的部分,可参考对图1的相关说明。

[0067] 本发明实施例中通过获取模块获取指纹信息;判断模块判断所述指纹信息中是否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如果不存在与预设指纹信息相匹配的指纹信息,报警模块根据预设声音进行报警。本发明实施例中可以判断当前终端持有者是否为非法用户,并且在非法用户持有终端时可以发出警报来通知合法用户,降低了终端被偷盗的风险。

[0068] 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可以理解:实现上述各方法实施例的全部或部分步骤可以通过程序指令相关的硬件来完成。前述的程序可以存储于一计算机可读取存储介质中。该程序在执行时,执行包括上述各方法实施例的步骤;而前述的存储介质包括:ROM、RAM、磁碟或者光盘等各种可以存储程序代码的介质。

[0069] 以上所描述的装置实施例仅仅是示意性的,其中作为分离部件说明的单元可以是或者也可以不是物理上分开的,作为单元显示的部件可以是或者也可以不是物理单元,即可以位于一个地方,或者也可以分布到至少两个网络单元上。可以根据实际的需要选择其中的部分或者全部模块来实现本发明实施例方案的目的。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在不付出创造性的劳动的情况下,即可以理解并实施。

[0070] 最后应说明的是:以上各实施例仅用以说明本发明的技术方案,而非对其限制;尽管参照前述各实施例对本发明进行了详细的说明,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应当理解:其依然可以对前述各实施例所记载的技术方案进行修改,或者对其中部分或者全部技术特征进行等同替换;而这些修改或者替换,并不使相应技术方案的本质脱离本发明各实施例技术方案的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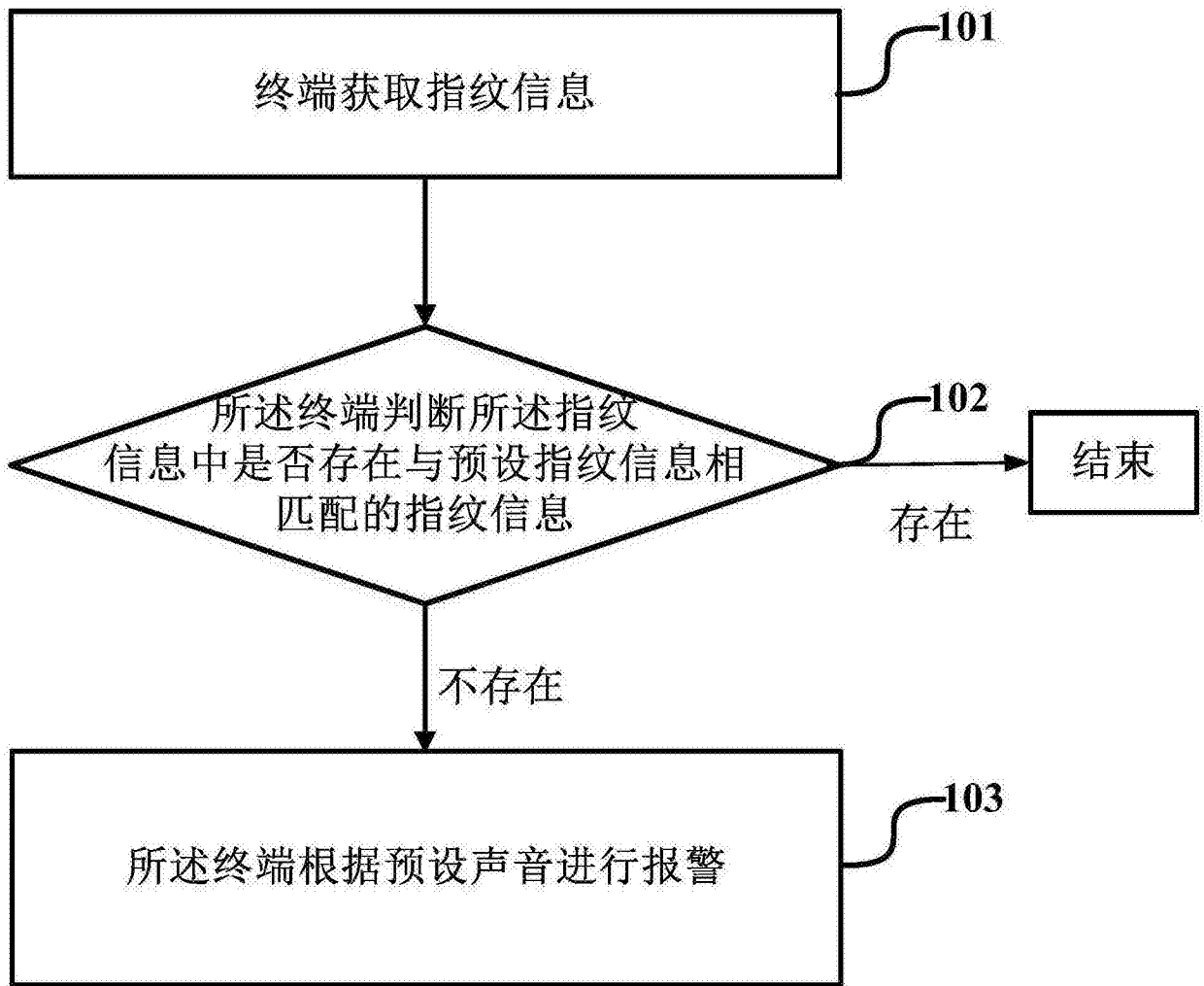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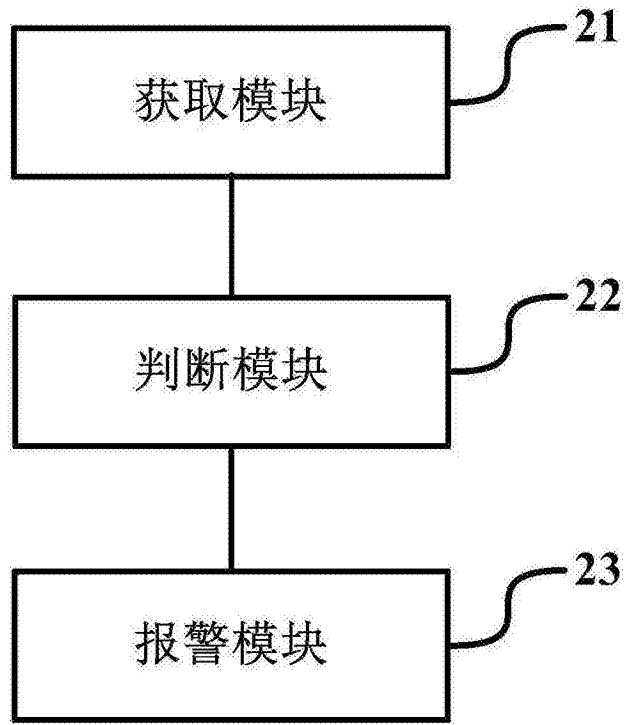


图2